

##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9年1月（2013年11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人员信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所有合伙人15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81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

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325 人。

业务信息：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 100,960.4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88,394.4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41,145.89 万元。

中兴财光华 2022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76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11,134.50 万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中兴财光华对公司所在行业具有过往审计工作经验。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财光华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17,740.49 万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中兴财光华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3 次。6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3 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崔志彪先生，200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0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代娜女士，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1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郎玉明，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10月28日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年6月19日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有欧亚集团、吉林高速等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崔志彪	2023年2月10日	警示函	山东证监局	中融新大集团有限公司2016-2020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未保持应有的执业谨

					慎，未执行充分必要的审计程序。
2	郎玉明	2023年2月20日	警示函	吉林证监局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未保持应有的执业谨慎，未执行充分必要的审计程序。

### 3、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2023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所处行业标准、公司的业务规模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双方协商确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报酬事项。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查阅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并与负责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进行沟通后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在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时出具了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认可其作为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性和投资者

保护能力。同意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的审计服务，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 1、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能够公允的发表审计专业意见。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聘请其为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